

证券代码：836129

证券简称：中源股份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居滨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,595,51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.418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,105,67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0613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5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结合 2025 年公司治理的有效性，并根据公司 2025 年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5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509,01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16%；反对股数 86,4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8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10)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1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509,01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16%；反对股数 86,4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8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25 年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509,01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16%；反对股数 86,4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8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到 2026 年度业务对资金的需求，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604,71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7273%；反对股数 990,7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2727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办理 2026 年至 2027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,公司以资产抵押、担保、信用等方式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。自公司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之日起计算。授信期限内,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。最终授信额度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,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。提议授权公司董事陈居滨、董事陈超或其授权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有关(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担保、抵押、融资等)的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358,917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陈居滨、陈超回避表决,回避表决股份数 37,489,839 股,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关系股东投票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6-00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509,01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16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6,4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84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王素伟先生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。其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王素伟先生的辞职报告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王素伟先生的辞职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新任董事起生效。

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，根据控股股东王素伟先生的提名，董事会拟同意林洪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509,01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16%；反对股数 86,4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8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7.00	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	904,300	91.2700%	86,497	8.730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锦天城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明锋、林钰莹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王素伟	董事	离任	2026-05-18	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林洪清	董事	就任	2026-05-18	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9 日